

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SGH25X08017)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第九中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有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项目为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 2.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原件备查)。
- 2.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原件备查)。
- 2.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资质(提供有效的劳务派遣资质证书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原件备查)。
- 2.4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份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 成立不满6个月的无需提供)。
- 2.5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 2.6 供应商须按不低于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水平发放本项目人员工资(提供承诺书, 加盖供应商公章)。
- 2.7 在近三年餐饮经营中信誉良好, 未发生过食物中毒事故、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债务纠纷(提供承诺书, 加盖供应商公章)。
- 2.8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02 09:00到2025-08-08 17: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12 14: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现场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12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8月12日下午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编号：JSGH25X08017

1.2 项目名称：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最高限价：本项目填报服务费率，服务费率最高为25%。供应商填报的服务费率超过25%的，按无效投标处理。采购人按下述公式结算服务费用：服务费用=服务期内供应商售出的餐饮商品总价*服务费率。

1.5 本项目共分为两个分包，采用兼投不兼中的方式，即每个投标供应商可同时对本项目的两个分包进行投标，但同一投标供应商最多为一个分包的成交供应商。若同一投标供应商在两个分包中均为排序第一名的成交候选人，则按分包顺序仅能中标前一分包，后序分包由排序第二名的成交候选人中标，依次类推。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分包号 标的名称 预算（万元）

一 碑亭巷校区一层食堂及西餐厅；

碑亭巷校区二层食堂；

震旦校区中餐厅；

震旦校区西餐厅； 预算约212.5万元；

预计食堂营业额约为850万元。

二 碑亭巷校区三层食堂 预算约112.5万元；

预计食堂营业额约为450万元。

注：预计食堂营业额仅供投标供应商作为报价参考，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按实际发生额结算。

1.6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南京市第九中学2025-2026学年食堂劳务服务项目采购，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7 服务期：1年，具体起止时间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在合同中具体约定。合同期满后，在服务费率不变的情况下，采购人根据供应商服务质量和满意度有权决定是否续签服务合同或另行招标采购。如续签合同，最多续签2年。具体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8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标准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原件备查）。

2.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提供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原件备查）。

2.3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劳务派遣资质（提供有效的劳务派遣资质证书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原件备查）。

2.4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6个月内至少一个月份的会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或其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加盖供应商公章，成立不满6个月的无需提供）。

2.5 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2.6 供应商须按不低于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水平发放本项目人员工资（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2.7 在近三年餐饮经营中信誉良好，未发生过食物中毒事故、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和债务纠纷（提供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2.8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磋商文件

3.1 时间：2025年08月02日至2025年08月08日止，上午09:00-11:30下午13:30-17:00；

3.2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3 方式：现场获取（请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并注明公司名称、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项目编号、分包号及项目名称。）（如因特殊情况无法现场获取的供应商，可电话联系：025-83602880-0）

3.4 售价：磋商文件500元/分包（现金），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信息

（一）文件递交开始时间：2025年08月12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

（二）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8月12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4.2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

4.3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须携带并递交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响应文件递交地点递交响应文件。

五、开启

5.1开启时间：2025年08月12日下午14时30分（北京时间）。

5.2开启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7.1响应文件份数

（1）每分包纸质投标份数：共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份响应文件必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

（2）每分包电子响应文件份数：共壹份，以U盘为载体存储。

7.2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八、联系方式

8.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京市第九中学

地 址：南京市玄武区碑亭巷51号

联系方式：薛老师 15850779579

8.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水佑岗6号万谷京东云智慧产业园2楼208室

联系方式：025-83602880-0

8.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青 电话：025-83602880-0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市玄武区财政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第九中学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碑亭巷51号
联 系 人： 薛老师
电 话： 15850779579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国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水佑岗6号
联 系 人： 刘青

电 话： 025-83602880-0

电 子 邮 件： jiangsuguohao@jsghpm.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刘青（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